

关于开展长宁区 2023 年度“最美退役军人” “最美退役军人志愿者” “最美好军嫂” “最美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” 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

各部委办局、街道（镇）、园区、驻区部队及有关单位：

今年是纪念延安双拥运动 80 周年，又是全国双拥模范城的创评验收年。为进一步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，持续讲好优秀退役军人、退役军人志愿者、军嫂、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的故事，激发广大退役军人、军嫂、退役军人工作者的自豪感、荣誉感、责任感，经研究决定，在全区范围内开展 2023 年度“最美退役军人”“最美退役军人志愿者”“最美好军嫂”“最美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”（以下简称“四美”）学习宣传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，选树一批政治素质过硬、工作业绩突出、道德品质优良、事迹真实感人的先进典型，集中展现退役军人、退役军人志愿者、军嫂、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等群体，在长宁经济社会发展中奉献担当、建功立业、创先争优的良好形象，激励广大退役军人、军嫂、退役军人工作者崇尚最美、学习最美、争当最美，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关心国防、

热爱军队、尊崇军人、优待军属的浓厚氛围，推动长宁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提质增效。

二、推荐条件

(一) “最美退役军人”推荐条件

户籍地或者工作地在长宁区的退役军人，符合以下条件，获得 2020 年度、2021 年度、2022 年度长宁区“最美退役军人”的人员（不含提名），原则上不再推荐（可直接推荐为上海市“最美退役军人”候选人人选）。

1. 政治素质过硬。热爱中国共产党、热爱祖国、热爱社会主义，积极弘扬人民军队光荣传统，努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自觉在思想上、政治上、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，政治过硬、信念过硬、作风过硬。

2. 工作业绩突出。热爱长宁、建设长宁、奉献长宁，在促进长宁经济社会发展、推动社会和谐进步等方面表现突出；工作能力强，业务水平高，在本职岗位上作出突出贡献，特别是在打赢此次疫情防控这场大仗硬仗中，成绩突出，危急关头冲锋在前、挺身而出；在脱贫攻坚、就业创业、社会治理、志愿服务、疫情防控等工作中表现突出；自强自立，艰苦创业，带动社会其他人员就业创业，典型示范作用突出。

3. 道德品质优良。在国家利益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受到侵害时，临危不惧，挺身而出，勇敢地同违法犯罪行为和自然

灾害作斗争。弘扬中华民族优良传统，恪守孝义美德，敬老爱幼，具有较大社会影响；热心社会公益事业，扶危济困，尽心竭力为群众服务，模范带头作用明显。

4. 事迹真实感人。发生在近两年，引起社会广泛关注的人物事件，在经济发展、民生服务、社会治理、教书育人、奉献社会等方面有突出贡献，在抗击新冠疫情、决战脱贫攻坚、创建双拥模范城等重点工作中有突出表现的个人；其他在各行各业有突出贡献，事迹具有较好的宣传、学习和教育意义。

（二）“最美退役军人志愿者”推荐条件

工作或者生活在长宁区的退役军人，符合以下条件，获得 2022 年度长宁区“最美退役军人志愿者”的人员，原则上不再推荐。

1. 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积极弘扬人民军队光荣传统，努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大力弘扬“奉献、友爱、互助、进步”的志愿精神，社会责任感强。

2. 长期积极参加各类志愿服务活动，在就业创业、社会稳定、应急管理、文化服务、疫情防控、扶危济困、环境保护等志愿工作中实绩突出，群众公认，具有较大社会影响。

3. 具有从军经历或涉军工作职业背景，具有较强责任心和所需志愿服务的专长和能力，户籍地、居住地和工作单位在长宁区。

4. 已在“上海志愿者网”完成志愿者实名登记注册的优

先。

(三) “最美好军嫂” 推荐条件

长宁区驻区部队官兵配偶或在长宁区工作的现役军人配偶，符合以下条件：

1. **政治素质好**。热爱中国共产党、热爱祖国，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支持国防建设，有较高的政治觉悟和思想水平。

2. **家庭奉献大**。克服家庭困难，鼓励丈夫安心服役，勤俭持家，孝敬老人，家庭和睦，邻里团结，在支持军队建设、巩固国防方面有突出事迹。

3. **能力素质强**。遵纪守法，有较强的事业心，积极投身岗位建功，注重自身理论和业务技能学习；有较强的岗位适应能力，在社区或部门具有一定的知名度；积极投身抗击疫 情或支持军人参与疫情防控。

4. **道德品质优**。注重家庭、注重家教、注重家风，积极参与各项公益事业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，在社区建设或单位工作中作出表率，发挥示范作用。

(四) “最美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” 推荐条件

在街道（镇）退役军人服务站或居委会退役军人服务站岗位工作1年及以上，获得2022年度长宁区“最美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”的人员，原则上不再推荐。符合以下条件：

1. **政治立场坚定**。积极响应党的号召，牢记初心使命，将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与退役军人思想引领结合紧密，引导广大退

退役军人永葆军人本色，坚定理想信念。

2. 基础业务扎实。辖区内退役军人底数清，业务资料和工作台账健全，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完成较好，全面规范落实退役军人信息采集、光荣牌悬挂、常态化联系等工作要求，不断巩固提升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运行成效。高标准、高质量完成走访慰问、帮扶解困、权益维护等工作，服务对象满意度高。

3. 志愿服务做优。所在服务站的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管理良好，志愿服务工作制度健全，每年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开展不少于2次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员队伍建设和管理制度健全。能够引导、发挥好退役军人在社区治理和文明创建中的带头作用，不断提升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工作质量和影响力。挖掘并培育退役军人先进典型，注重示范引领和典型宣传，发动更多退役军人参与到社区综合治理中。

4. 信访工作稳定。信访工作责任制落实到位，在退役军人矛盾问题排查化解、信息报送研判、社会稳定等方面工作扎实有效。

5. 特色品牌打造。工作热情高，结合实际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中积极探索，挖掘有特色、有亮点、有典型的事例，形成特色服务项目、特色服务机制，深化“一站一品”建设。

6. 同等条件下，优先推荐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、上海市百家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或有建成高校、企业、园区、楼宇等功能型站点的服务站。

三、活动安排

学习宣传活动将分阶段推进，持续贯穿全年，主要由以下环

节组成。

(一) 广泛发动阶段(3月下旬~4月上旬)。各部门各单位层层发动，动员企业、事业、基层一线的广大退役军人和干部群众积极参与，采取组织推荐、群众举荐、个人自荐等方式，广泛征集线索材料，深入挖掘身边对象立足本职、干事创业的感人事迹，选树一批先进典型，举办一系列富有仪式感的活动，推动“四美”系列学习宣传活动进企业、进机关、进社区、进军营，唱响主旋律，弘扬正能量。

(二) 推荐申报阶段(4月上旬~4月中旬)。各部门各单位按照推荐条件，择优推荐“四美”人选，并填写相应推荐表，同时提供1500字左右事迹材料，纸质稿一式2份，并附照片或短视频，以本单位名义报主管部门或街道(镇)初审，再由主管部门或街道(镇)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。驻区各部队推荐人选需经团级及以上政治部门同意，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。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4月15日。

(三) 遴选发布阶段(5月上旬~5月下旬)。由主办单位、参与人选推荐的部门党(工)委(党组)、各街道(镇)组成多方参与的评审委员会，适时邀请退役军人代表、驻区部队代表、军人家庭代表、媒体代表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等参与。

1. “最美退役军人”的遴选，邀请各方代表参与评审，综合各单位推荐情况，按照富有先进性、典型性和代表性的原则，兼顾不同类别，遴选出长宁区“最美退役军人”候选对象20名，

并结合实际进行综合评定，最终评选产生 10 名“最美退役军人”、10 名“最美退役军人”提名奖。

2. “最美退役军人志愿者”的遴选，综合各单位推荐情况，按照富有先进性、典型性和代表性的原则，遴选出长宁区“最美退役军人志愿者”10 名。

3. “最美好军嫂”的遴选，邀请推荐部队或推荐单位、军人家庭代表、媒体代表等参与评审，综合各单位推荐情况，按照富有先进性、典型性和代表性的原则，遴选出长宁区“最美好军嫂”10 名。

4. “最美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”的遴选，邀请区相关职能部门、各街道（镇）、退役军人代表等参与评审，综合各单位推荐情况，按照富有先进性、典型性和代表性的原则，遴选出长宁区“最美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”10 名。请各街道（镇）结合实际，择优推荐 1~3 名候选对象。

（四）集中宣传阶段（6月上旬～8月上旬）。本区主要媒体将对学习宣传活动进行广泛报道，开展集中宣传。同时，充分用好用活新媒体，通过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客户端、报纸、电视等，向社会推出宣传展示“四美”，形成崇尚最美、学习最美、争当最美的舆论宣传声势，营造全社会尊崇现役军人、尊重退役军人的良好风尚。

（五）学习实践阶段（8月上旬～12月底）。围绕学习宣传“四美”主题，结合庆祝建军 95 周年主题系列活动，开展形式

多样的实践活动。运用故事会、演讲会、报告会等形式，讲党史故事，挖红色传人、树最美典型，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，凝聚广大退役军人和干部群众的奋进力量，积极投身长宁建设发展的生动实践，为长宁奋力打造“四力四城”，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精品城区作出新的贡献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。开展“四美”学习宣传活动是做好退役军人工作、加强思想政治引领、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职业的实际举措。各部门各单位要把“四美”学习宣传活动作为纪念延安双拥运动 80 周年活动、庆祝建军 96 周年主题活动的重要内容，高度重视，精心筹划部署，加强沟通协调，形成工作合力，共同把活动抓出声势、抓出质量。

（二）严格标准，确保先进。推荐“四美”学习宣传候选对象，推荐人选需进行严格审查，推荐对象为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在编人员的，须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征求相关组织人事和纪检监察部门意见；推荐对象为企业负责人的，须征求企业所在税务、市场监管、社会征信等部门意见；推荐对象政治合格、品德过硬、事迹突出、群众认可、无违纪违法行为。

（三）强化宣传，扩大影响。要充分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，拓宽宣传载体，加大宣传力度，放大宣传效应，更好发挥学习宣传活动鼓励先进、弘扬正气的积极作用，激励广大退役军人和干部群众从先进典型身上汲取丰富精神营养，把“四美”学习宣传

活动激发的精神力量转化为投身长宁打造“四力四城”，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精品城区的实际行动。

联系人：朱军、顾贊

联系电话：60707810、60197395

联系地址：遵义路 567 号 307 室

电子邮箱：guyun@shcn.gov.cn

- 附件：
1. 上海市长宁区 2023 年度“最美退役军人”候选对象推荐表
 2. 上海市长宁区 2023 年度“最美退役军人志愿者”候选对象推荐表
 3. 上海市长宁区 2023 年度“最美好军嫂”候选对象推荐表
 4. 上海市长宁区 2023 年度“最美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”候选对象推荐表

中共上海市长宁区委宣传部 上海市长宁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

上海市长宁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上海市长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武装部

上海市长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

上海市长宁区妇女联合会

2023年3月20日

附件 1

上海市长宁区 2023 年度“最美退役军人” 候选对象推荐表

姓 名：

单 位：

职 务：

选报单位：

2023 年 月 日

姓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(证件照)
民族		籍 贯		政 治面貌		
入伍时间		退 役时间		退 役身 份		
身份 证 号				学 历		
原部队及职务						
现单位及职务						
通讯地址				联系 电 话		
获奖情况						
简要事迹		(简要事迹 500 字以内)				

推
单
意
荐
位
见

(盖章) 2023 年 月 日

部门或街道
(镇) 意见

(盖章) 2023 年 月 日

主办单位意见

(盖章) 2023 年 月 日

附件 2

上海市长宁区 2023 年度“最美退役军人 志愿者”候选对象推荐表

姓 名：

单 位：

职 务：

选报单位：

2023 年 月 日

姓 名		性 别		(证件照)
出生年月		政治面貌		
身份证号		是否退役 军人		
通讯地址		联系电话		
所在志愿服务组织				
主要服务项目				
何时起参加志愿服务活动		累计参加志愿服务时数		
通讯地址		联系电话		
获奖情况				
简要事迹	(简要事迹 500 字以内)			

推
单
意
荐
位
见

(盖章) 2023 年 月 日

部门或街道（镇）
意见

(盖章) 2023 年 月 日

主办单位意见

(盖章) 2023 年 月 日

附件 3

上海市长宁区 2023 年度“最美好军嫂” 候选对象推荐表

姓 名：

单 位：

职 务：

选报单位：

2023 年 月 日

姓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(证件照)
民族		籍 贯		政治面貌		
配偶姓名		配偶单位和职务				
身份证号				学 历		
单位及职务						
通讯地址				联系 电话		
获奖情况						
简要事迹	(简要事迹 500 字以内)					

推
单
意
荐
位
见

(盖章) 2023 年 月 日

部门或街道（镇）
意见

(盖章) 2023 年 月 日

主办单位意见

(盖章) 2023 年 月 日

附件 4

上海市长宁区 2023 年度“最美退役军人 服务站站长”候选对象推荐表

姓 名：

单 位：

职 务：

选报单位：

2023 年 月 日

姓 名		性 别		正面一寸 免冠照片
民 族		籍 贯		
出生年月		政治面貌		
学 历		是否为 退役军人		
现工作单位、职 务及任职年月				
通讯地址及电话				
简 要 事 迹	(简要事迹 500 字左右)			
街道（镇）党 (工) 委意见	(盖章) 2023 年 月 日			
主办单位意见	(盖章) 2023 年 月 日			

填 表 说 明

1. “政治面貌”一栏，填写中共党员、共青团员或群众，如为民主党派，填写具体党派名称。
2. 涉及时间填写，精确到月份，格式为 2023. 04。
3. “退役身份”一栏，填写计划安置转业干部、自主择业干部、复员干部、退役士兵、军休干部、退休士官等。
4. “获奖情况”一栏，填写格式为：**年*月，被***授予**称号；**年*月，被***评为**；**年*月，荣获***。
5. “照片”一栏，纸质版材料可直接彩色打印。电子照片大小不低于 1M 不超过 3M。
6. “通讯地址及电话”一栏，填写到所在街道、门牌号或者所在村；电话填写手机号码。